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685,121,772.51	3,660,598,622.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2,960.00	1,632,96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25,735,963.88	123,753,198.67
应收账款	注释3	1,267,218,859.41	1,073,596,419.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4	325,160,143.69	259,096,702.90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3,666,881,058.72	3,711,846,984.02
存货	注释6	7,396,783,695.44	7,375,381,714.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注释7	52,318,259.20	52,318,259.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195,004,149.55	100,079,201.34
流动资产合计		15,615,856,862.40	16,419,104,062.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9	75,512,766.88	75,512,766.88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365,868,427.33	344,020,130.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1	309,120,000.00	309,1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2	71,184,929.77	71,638,627.45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3	8,935,703,691.96	8,935,761,763.80
固定资产	注释14	2,784,073,440.76	2,291,703,997.68
在建工程	注释15	3,453,746,733.58	3,111,964,915.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注释16	1,122,267,596.73	669,694,718.47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7	144,856,232.09	130,101,636.48
无形资产	注释18	683,569,068.59	675,111,633.89
开发支出		3,498,941.68	3,424,142.42
商誉	注释19	284,549,256.49	284,549,256.49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20	48,703,043.08	54,239,73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1	72,683,016.46	72,086,885.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2	55,307,892.12	17,950,026.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10,645,037.52	17,046,880,235.39
资产总计		34,026,501,899.92	33,465,984,297.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3	2,603,191,805.56	3,409,106,983.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4	779,473,209.22	1,050,745,927.22
应付账款	注释25	884,202,752.87	847,349,967.89
预收款项	注释26	221,459,026.23	170,323,277.17
合同负债	注释27	245,895,801.17	87,051,408.18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8	108,418,331.09	120,433,776.99
应交税费	注释29	351,539,530.06	348,989,005.11
其他应付款	注释30	695,773,285.70	873,487,601.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1	1,501,983,041.08	1,329,840,250.17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2	29,911,539.77	10,221,341.83
流动负债合计		1,421,848,322.75	8,247,549,539.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3	8,933,928,900.59	7,229,902,105.05
应付债券	注释34	4,620,000,000.00	5,169,5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5	135,826,164.20	102,999,496.36
长期应付款	注释36	249,293,394.58	249,417,197.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1	1,134,828,061.41	1,134,828,061.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37	428,275,937.76	352,635,239.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02,152,458.54	14,239,282,099.49
负债合计		22,924,000,781.29	22,486,831,638.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38	1,153,490,980.82	1,153,490,980.82
其他权益工具	注释39	160,860,000.00	160,860,000.00
其中: 优先股		160,860,000.00	160,860,000.0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40	4,400,944,393.17	4,400,944,393.1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20,492,090.62	1,720,492,090.62
专项储备	注释41	132,352.28	132,352.28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注释42	-83,345,047.27	-120,287,19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52,574,769.62	7,315,632,625.09
少数股东权益		3,749,926,349.01	3,663,520,034.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02,501,118.63	10,979,152,65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026,501,899.92	33,465,984,297.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注释43	3,694,364,553.71	4,434,381,736.10
税金及附加	注释43	3,247,436,058.46	4,023,852,756.28
销售费用	注释44	37,725,766.65	35,008,590.72
管理费用		83,039,587.56	79,305,007.16
研发费用		108,272,543.68	106,482,248.74
财务费用	注释45	11,492,547.79	3,257,577.90
其中: 利息费用		73,674,617.76	74,232,640.26
利息收入		97,407,262.92	
加: 其他收益	注释46	24,914,107.31	22,796,934.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7	16,912,321.98	3,461,664.8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8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1,826.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8	-2,590,849.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22,889.64	128,671.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u>171,981,870.95</u>	<u>138,208,239.63</u>
加: 营业外收入	注释50	3,567,559.52	6,208,632.98
减: 营业外支出	注释51	15,667,767.71	7,815,295.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u>159,881,662.76</u>	<u>136,601,577.33</u>
减: 所得税费用	注释52	20,466,237.16	27,373,799.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u>130,425,425.60</u>	<u>109,227,777.41</u>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425,425.60	109,227,777.41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42,144.53	46,021,122.04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3,483,281.07	63,206,655.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u>130,425,425.60</u>	<u>109,227,777.41</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u>36,942,144.53</u>	<u>46,021,122.04</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u>93,483,281.07</u>	<u>63,206,655.37</u>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33,100,938.78	3,673,266,700.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6,391.18	21,673,12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313,138.03	950,415,39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0,060,467.99	4,645,355,222.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3,971,835.12	3,216,252,374.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5,007,575.85	245,411,35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567,666.35	133,404,643.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733,311.18	884,784,92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3,280,388.50	4,479,853,29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53	176,780,079.49	165,501,929.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320,212.99	1,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165,179.10	35,494,230.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1,285.33	16,905,003.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56,677.42	54,099,233.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669,822.49	264,522,245.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9,679,974.00	36,168,74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6,999.39	66,700,264.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356,795.88	367,391,25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500,118.46	-313,292,024.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0,005,137.48	183,168,74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13,984,981.02	5,183,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251,104.89	185,243,517.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6,241,223.39	5,551,912,265.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08,802,761.50	4,022,297,226.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7,154,883.79	398,361,887.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3,868,401.27	199,358,450.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49,826,046.56	4,620,017,563.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584,823.17	931,894,702.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304,862.14	784,104,607.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8,368,561.46	2,021,242,481.46
		1,804,063,699.32	2,805,347,088.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4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3,490,980.82	160,860,00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480,944,393.17	1,720,492,090.62	132,552.28	-120,287,191.80	3,663,520,034.24	10,979,152,659.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1,153,490,980.82	160,860,000.00		4,480,944,393.17	1,720,492,090.62	132,552.28	-120,287,191.80	3,663,520,034.24	10,979,152,659.33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53,490,980.82	160,860,000.00		4,480,944,393.17	1,720,492,090.62	132,552.28	-120,287,191.80	3,663,520,034.24	10,979,152,659.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6,449,629.94	123,351,774.4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6,942,144.53	93,483,281.07	130,425,425.60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净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3,490,980.82	160,860,000.00		4,480,944,393.17	1,720,492,090.62	132,352.28	-83,345,447.27	3,749,969,664.18	11,102,544,433.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17月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年6月2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上年度末余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度末余额	1,103,490,980.82	160,860,000.00		4,400,944,393.17		1,707,720,032.77	132,352.28			-131,654,603.59	3,427,628,612.28	10,669,121,762.7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3,490,980.82	160,860,000.00		4,400,944,393.17		1,707,720,032.77	132,352.28			-131,654,603.59	3,427,628,612.28	10,669,121,762.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0					12,772,057.95				11,367,416.79	235,891,421.96	310,020,896.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772,057.9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5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盈余公积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股东权益计划变动作废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3,490,980.82	160,860,000.00		4,400,944,393.17		1,720,492,090.62	132,352.28			-120,297,191.80	82,756,283.31	10,674,152,659.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1,138,950.07	1,473,800,31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2,960.00	1,632,96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09,972.98	2,009,972.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167,378.91	38,522,729.29
其他应收款	注释1	5,045,419,169.97	4,775,462,020.16
存货		2,258,284,408.64	2,258,284,408.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70,858.27	8,486,966.03
流动资产合计		7,727,623,698.84	8,558,199,376.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2	4,389,405,796.26	4,309,827,53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1,128,627.45	71,128,627.45
投资性房地产		97,268,657.51	97,268,657.51
固定资产		5,426,772.34	5,658,764.72
在建工程		614,689,289.22	591,232,353.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65,358.07	566,130.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785,034.62	16,194,37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7,856.37	1,647,856.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2,817,391.84	5,093,524,298.65
资产总计		12,920,441,090.68	13,651,723,675.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863,645.40	1,304,373.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12,529.50	
应付职工薪酬	8,856,830.77	9,575,466.58	
应交税费	1,251,400.32	1,236,092.86	
其他应付款	499,946,623.45	450,636,614.2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00,000.00	54,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3,628.83	
流动负债合计	568,918,499.94	1,318,848,70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8,597,086.07	1,866,974,105.05	
应付债券	4,620,000,000.00	5,169,5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17,135.76	1,017,135.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79,614,221.83	7,037,491,240.81	
负债合计	7,648,532,721.77	8,356,339,946.3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53,490,980.82	1,153,490,980.82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77,531,549.49	4,277,531,549.4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90,987.52	490,987.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9,605,148.92	-136,129,788.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71,908,368.91	5,295,383,72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20,441,090.68	13,651,723,675.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一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注释3	85,181,336.00	118,418,086.83
税金及附加	注释3	133,778,523.56	150,701,316.63
销售费用		2,345,051.24	2,390,548.66
管理费用		-	-
研发费用		9,192,581.08	8,611,002.22
财务费用		-	-
加： 其他收益		-7,010,100.13	-519,972.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	2,966.94	29,437,796.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290,222.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8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83,955.89	-25,414,705.05
加： 营业外收入		208,595.68	53,492.03
减： 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75,360.21	-25,361,213.02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75,360.21	-25,361,213.0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75,360.21	-25,361,213.0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475,360.21	-25,361,213.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20,202.49	24,039,731.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4.96	5,745,497.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565,503.75	475,103,71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288,851.20	504,888,94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75,127.70	6,901,56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3,342.13	2,497,96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773,616.27	406,016,16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662,086.10	415,415,69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5	70,626,765.10	89,473,24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20,955.48	29,739,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20,955.48	29,739,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85,676.92	44,710,606.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811,100.00	11,934,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631,684.04	66,5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28,460.96	123,167,20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07,505.48	-93,427,706.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9,322,981.02	1,46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8,722,981.02	1,4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5,200,000.00	1,225,9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003,610.32	197,365,286.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5,703,610.32	1,423,275,28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80,629.30	41,724,713.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2,661,369.68	37,770,25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800,319.75	238,743,120.35
		371,138,950.07	276,513,377.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1-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3,490,980.82			4,277,531,549.49	409,987.52			-136,129,788.71	5,295,383,72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53,490,980.82			4,277,531,549.49	409,987.52			-136,129,788.71	5,295,383,72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53,490,980.82			4,277,531,549.49	409,987.52			-159,605,148.92	5,271,908,368.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3,490,980.82			4,277,531,549.49	490,987.52	49,509,914.51	5,332,003,603.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3,490,980.82			4,277,531,549.49	490,987.52	49,509,914.51	5,332,003,603.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5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04,600.00	-21,404,60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年末余额	1,153,490,980.82			4,277,531,549.49	490,987.52	49,509,914.51	5,295,363,729.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02]第 1 号文件批准，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24 日在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650100050127074 号，注册资本为 5,318.213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疆分所出具的信长会师新验字（2002）第 01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9 年 12 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09]第 26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225.4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43.613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疆分所出具的中和正信验字（2009）第 13-05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2 年 8 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2]第 28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2,543.613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上海广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沪广巨验字（2012）103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3 年 2 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3]第 6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4,543.613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上海广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沪广巨验字（2013）101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根据《国资公司关于申请受让昆仑山枣业公司股权资金的请示》、《师国资公司关于拨付十二师公交公司注册资金的请示》（国资公司发[2012]49 号）、《关于向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拨付注册资金的报告》、《新疆天润乳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扩股协议书》以及《关于回复师财政局〈关于芳婷公司和乳业集团公司增加资本金〉的函》，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33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7,873.613 万元。

2015 年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5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9,123.613 万元。2016 年 12 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6] 第 37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665.93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31,789.54 万元。2017 年 12 月，根据《关于申请增加十二师国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金的请示》，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7]163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41,789.5431 万元。

根据师国资委发[2012]12 号《关于乌鲁木齐西城热力有限公司整合热力行业资产移交有关问题的批复》，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7]62 号文件《关于增加国资（集团）公司实收资本相关事宜的请示》，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307.39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47,096.9331 万元。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师国资委发[2017]62 号文件《关于申请增加十二师国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金的请示》的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67,096.93 万元。

2020 年 4 月 14 日，根据师财发[2020]89 号《关于拨付企业资本金的通知》，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383.575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76,480.5081 万元。

2021 年 7 月 8 日，根据师国资发[2021]19 号《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金的通知》，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3,868.59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349.0981 万元。

2021 年 10 月 8 日，根据国资发[2021]31 号《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金的通知》，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10,349.0981 万元。

2022 年 12 月 27 日，根据国资发[2022]13 号《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金的通知》，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15,349.0981 万元。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许明元。注册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总部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百园路附 7 号。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认缴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	------	---------

公司名称	认缴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8,289.4081	108,289.4081	93.879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059.6900	7,059.6900	6.1203
合计	115,349.0981	115,349.0981	100.00

按照国家关于国有资产“国家所有、分级管理、授权经营、分工监督”的原则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农十二师国资委国有资产授权的决定》，本公司代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行使国有资产所有者的职能，并相应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本公司控制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乳制品加工与销售、农产品批发与零售、建材生产与销售、电器制造与销售、纺织服装生产与销售以及建筑施工与管理等。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23日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二级主体共12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国运天成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40.00	40.00
新疆西能韦尔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35.00	35.00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5.00	95.00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31.10	31.10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6.00	96.00
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乌鲁木齐市中瑞恒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 本期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2.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投资性房地产及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生物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十八）、（二十二）、（二十三）、（三十二）。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

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

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

（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

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

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十一）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无风险组合	以关联方款项、内部单位等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无风险组合	以关联方款项、内部单位等为信用风险特征

(十二)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无风险组合	以关联方款项、内部单位等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无风险组合	以关联方款项、内部单位等为信用风险特征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半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转销法。

(十四)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

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七）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

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

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一）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

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牛（主要指公牛幼畜及育肥畜），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成母牛（主要指母牛幼畜及产役畜）。

2.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计量。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成母牛	6-8	30%	11.67%~8.75%

3.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或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农产品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4.生物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二十三）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及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八)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

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一)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二)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乳制品加工与销售、建材销售收入、农产品贸易收入等。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

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公司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提供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提供的资金拆借协议通常仅包含为客户提供在一定期间内让渡资金使用权的履约义务。通常在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期间按月确认收入。

(3) 房屋租赁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提供的房屋租赁合同通常仅包含为客户提供在一定期间内让渡资产使用权的履约义务。通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期间按月确认收入。

(三十三)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

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六)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

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七)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

“关于企业将与合同资产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
	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9、11、13
	租赁收入、工程收入	9、11
	应税销售服务收入	3、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账面价值或房租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二级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25.00
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0
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25.00
新疆国运天成置业有限公司	25.00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25.00
新疆西能韦尔电气有限公司	25.00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25.00
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	25.00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00
乌鲁木齐市中瑞恒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5.00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2023年6月30日，期初指2023年1月1日，上期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0,317.19	3,745.20
银行存款	1,803,973,382.13	2,718,364,816.26
其他货币资金	881,058,073.19	942,230,061.37
合计	2,685,121,772.51	3,660,598,622.8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等保证金	881,058,073.19	941,682,036.36
冻结资金		548,025.01
合计	881,058,073.19	942,230,061.37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927,006.38	76,711,678.83
商业承兑汇票	1,808,957.50	47,041,519.84
合计	25,735,963.88	123,753,198.67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54,496,133.85	714,897,698.72
1-2年	113,093,034.47	188,947,944.64
2-3年	184,567,802.25	160,927,430.75
3年以上	87,820,111.64	75,820,756.75
小计	1,339,977,082.21	1,140,593,830.86
减：坏账准备	72,758,222.80	66,997,411.32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267,218,859.41	1,073,596,419.5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93,489.86	0.97	12,982,434.89	99.91	11,054.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6,983,592.35	99.03	59,775,787.91	4.50	1,267,207,804.44
组合 1: 账龄组合	1,316,412,045.09	98.24	59,745,492.76	4.54	1,256,666,552.33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10,571,547.26	0.79	30,295.15	0.29	10,541,252.11
合计	1,339,977,082.21	100.00	72,758,222.80	5.43	1,267,218,859.4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33,759.38	0.63	7,133,759.3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3,460,071.48	99.37	59,863,651.94	5.28	1,073,596,419.54
组合 1: 账龄组合	1,123,676,091.07	98.52	59,833,356.79	5.32	1,063,842,734.28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9,783,980.41	0.86	30,295.15	0.31	9,753,685.26
合计	1,140,593,830.86	100.00	66,997,411.32	5.87	1,073,596,419.54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且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某公司批量葡萄干欠款	3,860,167.13	3,860,167.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某公司销售牛欠款	2,970,000.00	2,970,000.00	100.00	5 年以上账龄且多次联系不上
哈密地区畜牧局销售牛欠款	2,771,050.00	2,771,050.00	100.00	5 年以上账龄且多次联系不上
广州某公司批量葡萄干欠款	1,603,843.09	1,603,843.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788,429.64	1,777,374.67	99.38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993,489.86	12,982,434.89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44,496,133.85	750,293.51	0.08
1—2年	103,655,584.25	2,006,249.25	1.94
2—3年	182,296,710.35	14,658,614.07	8.04
3年以上	85,963,616.64	42,330,335.93	49.24
合计	1,316,412,045.09	59,745,492.76	4.54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33,759.38	5,848,675.51				12,982,434.8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863,651.94					59,775,787.91
组合1：账龄组合	59,833,356.79		87,864.03			59,745,492.76
组合2：无风险组合	30,295.15					30,295.15
合计	66,997,411.32	5,848,675.51	87,864.03			72,758,222.80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乌鲁木齐市兴玖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9,499,995.33	15.63	1年以内
乌鲁木齐市久合泰贸易有限公司	101,089,821.70	7.54	1年以内
新疆泰华钢铁有限公司	93,526,782.35	6.98	1年以内
新疆飞龙万和钢铁有限公司	75,058,845.77	5.60	1年以内
新疆浩祥佳业钢铁有限公司	37,421,488.85	2.79	1年以内
合计	516,596,934.00	38.55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62,726,953.53	80.80		188,118,554.50	72.61	
1—2年	34,385,855.12	10.58		42,915,052.37	16.56	
2—3年	603,793.10	0.19		589,793.95	0.23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3年以上	27,443,541.94	8.43		27,473,302.08	10.60	
合计	325,160,143.69	100.00		259,096,702.90	100.00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宁波创惠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9,471,647.28	15.21	1年以内
陕西包钢西北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28,140,715.76	8.65	1年以内
新疆翰德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6,737,112.74	8.22	1年以内
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1,390,693.26	6.58	1-2年
新疆白云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18,858,856.98	5.80	1年以内
合计	144,599,026.02	44.47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7,490,136.36	46,146,713.74
其他应收款	3,629,390,922.36	3,665,700,270.28
合计	3,666,881,058.72	3,711,846,984.0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乌鲁木齐市九鼎富通小额贷款公司	11,448,742.00	26,155,000.00
新疆新美穗园林有限公司	3,790,910.07	3,790,910.07
其他	22,250,484.29	16,200,803.67
合计	37,490,136.36	46,146,713.74

(二)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726,231,979.94	2,570,597,952.20
1-2年	533,586,245.64	665,290,730.54
2-3年	385,910,765.08	418,382,594.59
3年以上	33,052,014.42	67,974,805.56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小计	3,678,781,005.08	3,722,246,082.89
减：坏账准备	49,390,082.72	56,545,812.61
合计	3,629,390,922.36	3,665,700,270.28

2.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634,056,000.78	11,362,529.83	3,622,693,470.95	3,677,121,949.36	11,421,679.08	3,665,700,270.28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44,725,004.30	38,027,552.89	6,697,451.41	45,124,133.53	45,124,133.53	
合计	3,678,781,005.08	49,390,082.72	3,629,390,922.36	3,722,246,082.89	56,545,812.61	3,665,700,270.28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725,004.30	1.22	38,027,552.89	85.03	6,697,451.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34,056,000.78	98.78	11,362,529.83	0.31	3,622,693,470.95
组合1：账龄组合	188,398,245.16	5.12	2,071,054.20	1.10	186,327,190.96
组合2：无风险组合	3,445,657,755.62	93.66	9,291,475.63	0.27	3,436,366,279.99
合计	3,678,781,005.08	100.00	49,390,082.72	1.34	3,629,390,922.3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124,133.53	1.21	45,124,133.5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77,121,949.36	98.79	11,421,679.08	0.31	3,665,700,270.28
组合1：账龄组合	161,847,642.50	4.35	2,130,203.45	1.32	159,717,439.05
组合2：无风险组合	3,515,274,306.86	94.44	9,291,475.63	0.26	3,505,982,831.23
合计	3,722,246,082.89	100.00	56,545,812.61	1.52	3,665,700,270.28

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且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36,870,220.26	31,788,544.86	86.22	回收可能性较小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	5,894,454.63	5,082,045.46	86.22	回收可能性较小
合计	42,764,674.89	36,870,590.32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3,277,271.23	433,645.44	0.35
1—2年	13,089,582.64	106,358.49	0.81
2—3年	40,584,185.71	162,079.79	0.40
3年以上	11,447,205.58	1,368,970.48	11.96
合计	188,398,245.16	2,071,054.20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1,421,679.08		45,124,133.53	56,545,812.61
期初余额在本期				
一转入第二阶段				
一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9,149.25		7,096,580.64	7,155,729.8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362,529.83		38,027,552.89	49,390,082.72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新疆联宇投资有限公司	301,618,142.45	8.20	904,854.43

新疆国运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9,853,220.06	7.34	809,559.66
乌鲁木齐信诚信典当有限公司	230,500,000.00	6.27	691,500.00
新疆德普惠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214,556.19	5.31	585,643.67
新疆昌茂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775,550.77	4.91	542,326.66
合计	1,177,961,469.47	32.02	3,533,884.43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新疆联宇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1,618,142.45	2年以上	8.20	往来款
新疆国运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69,853,220.06	3年以内	7.34	往来款
乌鲁木齐信诚信典当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0,500,000.00	3年以内	6.27	往来款
新疆德普惠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95,214,556.19	3年以内	5.31	往来款
新疆昌茂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0,775,550.77	2年以内	4.91	往来款
新疆希望电子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56,163,213.40	3年以内	4.24	往来款
新疆希望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40,742,304.92	1年以内	3.83	往来款
乌鲁木齐西城热力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6,073,900.00	1年以内	1.52	往来款
新疆福乐麦客面粉有限责任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8,503,307.74	2年以内	1.32	往来款
新疆恒城鼎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0,000,000.00	2年以内	1.09	往来款
合计		1,619,444,195.53		44.02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0,279,240.42	-8,042.52	510,287,282.94	638,850,610.15		638,850,610.15
委托加工	124,479.51		124,479.51	672,027.12		672,027.1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物资						
库存商品	435,001,006.26	5,459,320.68	429,541,685.58	802,312,438.23	2,231,977.53	800,080,460.70
周转材料	554,774.89		554,774.89	773,104.17	6,800.00	766,304.17
消耗性生物资产	73,803,288.43	8,996,747.99	64,806,540.44	48,785,550.82	7,508,454.78	41,277,096.04
低值易耗品	26,748,909.35		26,748,909.35	18,255,358.20		18,255,358.20
开发成本	6,364,720,022.73		6,364,720,022.73	5,875,479,857.64		5,875,479,857.64
合计	7,411,231,721.59	14,448,026.15	7,396,783,695.44	7,385,128,946.33	9,747,232.31	7,375,381,714.0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231,977.53	1,735,756.26		1,936,023.60			2,031,710.19
低值易耗品	6,800.00			6,80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7,508,454.78	4,907,861.18					12,416,315.96
合计	9,747,232.31	6,643,617.44		1,942,823.60			14,448,026.15

注释 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苗圃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 ^{注1}	52,318,259.20	52,318,259.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说明：

注 1：苗圃资产为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取得由新疆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划拨取得的苗圃资产，其账面价值为新疆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划转出去的账面价值。

注释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	9,298,362.76	10,366,721.77
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及预缴税款	168,139,157.73	144,545,855.62
预付房租及其他	17,566,629.06	5,966,623.95
合计	195,004,149.55	160,879,201.34

注释 9.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5,512,766.88		75,512,766.88	75,512,766.88		75,512,766.88

注释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新疆九鼎金盛祥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423,123.77				
乌鲁木齐北园春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50,220,968.37				
乌鲁木齐市九鼎富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5,770,087.80				
乌鲁木齐天润爱科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326,993.28			19,387.58	
新疆博润农牧有限公司	3,144,773.39			561,748.57	
新疆宝新昌佳石灰制品有限公司	41,539,479.30			4,767,160.82	
新疆文广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34,280,000.00				
新疆联宇投资有限公司	15,726,619.93				
乌鲁木齐市天恒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8,356,415.48				
新疆丝路恒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731,669.04				
山东高速新疆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2,500,000.00				
铁门关市优牧草业有限公司		16,500,000.00			
合计	344,020,130.36	16,500,000.00		5,348,296.9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疆九鼎金盛祥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423,123.77	
乌鲁木齐北园春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50,220,968.37	
乌鲁木齐市九鼎富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5,770,087.80	
乌鲁木齐天润爱科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346,380.86	
新疆博润农牧有限公司					3,706,521.96	
新疆宝新昌佳石灰制品有限公司					46,306,640.12	
新疆文广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34,280,000.00	
新疆联宇投资有限公司					15,726,619.93	
乌鲁木齐市天恒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8,356,415.48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新疆丝路恒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731,669.04	
山东高速新疆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2,500,000.00	
铁门关市优牧草业有限公司					16,500,000.00	
合计					365,868,427.33	

注释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绿珠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新疆金鼎惠农典当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新疆盈路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88,260,000.00	288,260,000.00
合计	309,120,000.00	309,120,000.00

注释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780,000.00	19,780,000.00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	24,848,627.45	24,848,627.45
和田昆仑枣业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0.00	16,500,000.00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公司	56,302.32	510,000.00
合计	71,184,929.77	71,638,627.45

注释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3,942,782,060.44	4,949,687,576.79	43,292,126.57	8,935,761,763.80
二.本期变动	-58,071.84			-58,071.84
1. 外购增加				
2. 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4. 股东投入增加				
5. 其他增加				
6. 处置减少				
7. 其他转出减少	58,071.84			58,071.84
8.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3,942,723,988.60	4,949,687,576.79	43,292,126.57	8,935,703,691.96

注释 1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83,893,509.94	2,291,703,997.68
固定资产清理	179,930.82	
合计	2,784,073,440.76	2,291,703,997.68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2,028,449,915.84	1,101,316,204.27	44,428,189.77	182,091,406.42	3,356,285,716.3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0,624,691.46	323,997,076.10	7,391,127.28	30,487,282.72	792,500,177.56
3. 本期减少金额	596,498.50	907,749.09	629,316.75	1,283,946.74	3,417,511.08
4. 期末余额	2,458,478,108.80	1,424,405,531.28	51,190,000.30	211,294,742.40	4,145,368,382.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6,986,825.88	437,859,304.91	29,160,528.05	108,462,149.35	1,052,468,80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89,617,192.08	170,261,774.26	5,847,474.30	23,043,259.97	288,769,700.61
计提	33,107,086.31	37,675,868.05	1,636,797.58	8,443,409.40	80,863,161.34
其他转入	56,510,105.77	132,585,906.21	4,210,676.72	14,599,850.57	207,906,539.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139.42	275,987.71	597,850.91	1,321,193.19	2,338,171.23
处置或报废	143,139.42	275,987.71	597,850.91	1,321,193.19	2,338,171.23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66,460,878.54	607,845,091.46	34,410,151.44	130,184,216.13	1,338,900,337.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127,778.67	7,704,963.08	81,316.08	198,852.60	12,112,910.43
2. 本期增加金额	8,439,632.39	1,714,193.43	123,565.02	184,234.00	10,461,624.84
计提	8,439,632.39	1,714,193.43	123,565.02	184,234.00	10,461,624.84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567,411.06	9,419,156.51	204,881.10	383,086.60	22,574,535.27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1,879,449,819.20	807,141,283.31	16,574,967.76	80,727,439.67	2,783,893,509.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547,335,311.29	655,751,936.28	15,186,345.64	73,430,404.47	2,291,703,997.68

（二）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179,930.82	

注释 15.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53,746,733.58	3,111,964,915.55
工程物资		
合计	3,453,746,733.58	3,111,964,915.55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宝新盛源矿渣微粉项目	17,494,618.44		17,494,618.44	13,618,651.11		13,618,651.11
芳婷纺织服装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36,256,644.28		36,256,644.28	35,324,743.20		35,324,743.20
九鼎农业基建工程	207,367,416.48		207,367,416.48	206,050,398.26		206,050,398.26
挤奶设备扩建、特色乳品综合深加工等工程	529,895,443.66		529,895,443.66	389,326,098.45		389,326,098.45
中瑞恒远物流工程项目	820,031,915.75		820,031,915.75	786,691,756.88		786,691,756.88
科创中心及兴农科技中心建设项目	405,852,865.14		405,852,865.14	390,870,670.72		390,870,670.72
丝路高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	208,836,424.08		208,836,424.08	200,361,683.12		200,361,683.12
兵团（乌鲁木齐）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中央厨房项目	1,071,875,974.59		1,071,875,974.59	939,058,081.20		939,058,081.20
西山新区基础设施项目	156,133,188.60		156,133,188.60	150,660,590.05		150,660,590.0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其他项目	2,242.56		2,242.56	2,242.56		2,242.56
合计	3,453,746,733.58		3,453,746,733.58	3,111,964,915.55		3,111,964,915.55

注释 16. 生物性资产

项目	畜牧养殖业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771,051,211.19
2. 本期增加金额	715,168,939.51
3. 本期减少金额	224,615,963.53
4. 期末余额	1,261,604,187.17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4,464,482.48
2. 本期增加金额	59,525,963.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7,239,754.14
4. 期末余额	136,750,691.45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892,010.24
2. 本期增加金额	515,193.31
3. 本期减少金额	4,821,304.56
4. 期末余额	2,585,898.99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2,267,596.73
2. 期初账面价值	669,694,718.47

注释 17.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563,490.59	45,898,566.23	78,722,633.08	146,184,68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61,644.00		5,439,935.71	30,901,579.7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7,025,134.59	45,898,566.23	84,162,568.79	177,086,269.61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828,605.88	1,912,440.26	7,342,007.28	16,083,053.42
2. 本期增加金额	9,287,277.81	3,198,977.52	3,660,728.77	16,146,984.10
本期计提	2,124,201.34	3,198,977.52	2,303,140.08	7,626,318.94
其他增加	7,163,076.47		1,357,588.69	8,520,665.16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期末余额	16,115,883.69	5,111,417.78	11,002,736.05	32,230,037.52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909,250.90	40,787,148.45	73,159,832.74	144,856,232.0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34,884.71	43,986,125.97	71,380,625.80	130,101,636.48

注释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730,049,274.52	9,313,114.82	39,320,569.27	778,682,958.61
2. 本期增加金额	9,386,025.92	10,397,190.44	833,076.03	20,616,292.3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39,435,300.44	19,710,305.26	40,153,645.30	799,299,251.00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588,641.61	7,804,121.76	18,178,561.35	103,571,324.72
2. 本期增加金额	9,901,029.89	250,590.56	2,007,237.24	12,158,857.69
计提	8,528,334.14	56,590.56	1,958,557.90	10,543,482.60
其他增加	1,372,695.75	194,000.00	48,679.34	1,615,375.09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87,489,671.50	8,054,712.32	20,185,798.59	115,730,182.41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651,945,628.94	11,655,592.94	19,967,846.71	683,569,068.59
2. 期初账面价值	652,460,632.91	1,508,993.06	21,142,007.92	675,111,633.89

注释 1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减值	
合并商誉	284,549,256.49			284,549,256.49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商誉主要系重组天润乳业形成，本年无减值。

注释 2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开办费）	33,644,637.92	4,092,384.02	6,532,968.89		31,204,053.05
企业债券手续费等	16,194,373.15	566,037.73	3,975,376.36		12,785,034.52
其他	4,400,722.69	825,075.00	511,842.18		4,713,955.51
总计	54,239,733.76	5,483,496.75	11,020,187.43		48,703,043.08

注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1,231,088.72	21,685,555.95	88,846,566.79	21,089,425.47
可抵扣亏损	203,989,842.04	50,997,460.51	203,995,080.66	50,997,460.51
合计	295,220,930.76	72,683,016.46	292,841,647.45	72,086,885.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4,926,774,222.96	1,134,828,061.41	4,926,774,222.96	1,134,828,061.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	-------------------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83,016.46		72,086,885.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4,828,061.41		1,134,828,061.41

注释 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25,752,660.13		25,752,660.13	2,010,834.36		2,010,834.36
预付设备款	29,555,231.99		29,555,231.99	15,939,191.82		15,939,191.82
合计	55,307,892.12		55,307,892.12	17,950,026.18		17,950,026.18

注释 2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5,000,000.00	45,000,000.00
保证借款	2,354,100,000.00	2,669,900,000.00
信用借款	194,000,000.00	694,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91,805.56	206,983.34
总计	2,603,191,805.56	3,409,106,983.34

(1)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17084RL20230600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748.57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贷款利率为3.6%，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748.57万元，根据编号为17084GB2022060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2)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17084RL2022090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151.43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贷款利率为3.75%，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151.43万元，根据编号为17084GB2022060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3)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8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区分行签订编号为A220100083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25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贷款利率为4.4%，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2500万元。

（4）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与北京银行乌鲁木齐支行签订编号为0768456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贷款利率为3.85%。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根据编号为20200902127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06月09日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2）恒丰支行借字第202206080000605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整。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12个月；根据编号为乌行（2022）（恒丰支行）保证字第2022060900000024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6）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04月25日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3）（恒丰支行）借字第202304260000000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整，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12个月；根据编号为乌行（2023）（恒丰支行）保证字第2023042600000006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7）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03月18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0806064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12个月；根据编号为0806064-001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8）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09月04日与兵农行签订编号为66010120220000381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12个月，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整。根

据编号为 66100120220006625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9）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06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签订编号为 650109001-2023 年（营米）字 0002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74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7400.00 万元整。根据编号为 650109001-2023 年营米（保）字 0004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0）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5 日与兴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第 202212020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根据兴银新高保字（兵团）第 202212020001-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1）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与兴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第 202301050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992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920.00 万元整。根据兴银新高保字（兵团）第 20221202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2）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22 日与兴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第 20230321000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8000.00 万元整。根据兴银新保字（兵团一）第 20201106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3）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与中国银行签订编号为 17217RL202209089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30000.00 万元整。根据编号为 2022 年乌保总字 2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4)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与中国银行签订编号为 17217RL202211099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00.00 万元整。根据编号为 2022 年乌保总字 2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5)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0 日与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喀农商 G2023-0001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6000.00 万元整。根据编号为喀农商 G2023-0001-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6)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16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 2021 年借字第 0307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此笔为循环贷款，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35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35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1 年保字第 03075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由新疆宝新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17)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20 日与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 6601012023000008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 66100120230000452《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8)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9 日与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20000342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66100120220006134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9)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07 日与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30000326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66100120230002444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0）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与绿洲国民村镇银行签订编号为绿村银（营业部支行）借字第 20220019509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49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9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合同号为绿村银（营业部支行）最保字第 20220057913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1）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30 日与新疆昌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3 年昌字 J80619000530WXH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49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9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合同号为 2023 年昌字 D80619000530WXH001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2）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天恒基仓储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2000054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66100120220008632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3）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天恒基仓储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与新疆天山农商行签订编号为 2022 年借字第 03080 号的《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2 年保字第 03080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4）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天恒基仓储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15 日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远大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3）（远大支行）借字第 202305150000000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乌行（2023）（远大支行）保证字第 2023051500000007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5)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7 月 29 日与乌鲁木齐银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2）（远大支行）借字第 202207290000202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乌行（2021）（远大支行）最高额抵押字第 2021070600000004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由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26)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13 日与北京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0792892 号《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 0781884-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由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27)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闽粤恒远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24 日兴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第 202206220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兴银新高保字（兵团）第 202206220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8)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闽粤恒远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02 日与乌鲁木齐银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3）（人民路支行）借字第 2023053000006082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8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12 个月。根据编号为乌行（2023）（人民路支行）保证字第 202306010000001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9)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末贷款余额为 39,909.18 万元，信用贷款 16900 万元整，保证借款 23000 万元。

注释 24.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8,736,000.00	1,024,202,362.60
商业承兑汇票	95,599,608.22	26,543,564.62
信用证	85,137,601.00	
合计	779,473,209.22	1,050,745,927.22

注释 25.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43,273,528.65	584,788,779.35
1至2年	118,724,216.12	48,599,635.65
2至3年	41,252,263.08	58,508,581.14
3年以上	180,952,745.02	155,452,971.75
合计	884,202,752.87	847,349,967.89

1.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余额中无欠关联方单位款项。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新疆天恒基建筑有限公司	40,023,740.34	4.53	未到结算期
新疆博润农牧有限公司	32,288,124.33	3.65	未到结算期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6,554,376.19	3.00	未到结算期
奎屯博润祥农牧有限公司	24,579,666.86	2.78	未到结算期
新疆互力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772,603.27	2.6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47,218,510.99	16.65	

注释 2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21,459,026.23	170,323,277.1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新疆昆邦物流有限公司	10,458,759.49	未结转
新疆中茂信和投资有限公司	5,200,000.00	未结转
合计	15,658,759.49	

注释 27.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劳务款	245,895,801.17	87,051,408.18

注释 28. 应付职工薪酬**3.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0,173,961.71	229,554,517.65	241,819,665.84	107,908,813.5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9,815.28	22,828,085.56	22,578,383.27	509,517.57
合计	120,433,776.99	252,382,603.21	264,398,049.11	108,418,331.09

4.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400,508.34	183,374,779.82	197,833,759.56	87,941,528.60
职工福利费	468,458.35	11,755,974.76	12,016,392.73	208,040.38
社会保险费	358,076.33	17,111,194.22	16,959,099.87	510,170.68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31,005.32	16,187,444.69	16,033,974.23	484,475.78
补充医疗保险费	983.54	135,843.65	135,843.65	983.54
工伤保险费	16,868.05	786,928.18	788,304.29	15,491.94
生育保险费	9,219.42	977.70	977.70	9,219.4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07,496.87	7,157,681.29	4,959,776.12	13,105,402.04
住房公积金	6,039,421.82	10,154,887.56	10,050,637.56	6,143,671.82
合计	120,173,961.71	229,554,517.65	241,819,665.84	107,908,813.52

5.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56,585.13	22,134,471.76	21,891,895.32	499,161.57
失业保险费	3,230.15	693,613.80	686,487.95	10,356.00
合计	259,815.28	22,828,085.56	22,578,383.27	509,517.57

注释 29.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7,063,087.04	71,290,082.44
企业所得税	181,924,289.62	148,664,943.80
个人所得税	818,119.94	602,304.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55,601.44	4,252,859.61
房产税	4,049,262.67	3,662,932.99
教育费附加	2,151,285.12	2,206,949.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1,273.56	100,429.92
印花税	1,219,331.93	1,238,666.50
土地增值税	69,508,201.89	69,102,563.47
其他	20,199,076.85	47,867,272.58

合计	351,539,530.06	348,989,005.11
----	----------------	----------------

注释 3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14,706,228.01	151,243,439.99
应付股利	64,648,885.67	31,532,722.76
其他应付款	516,418,172.02	690,711,438.44
合计	695,773,285.70	873,487,601.19

(一)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应付利息	26,769,218.52	4,205,048.91
企业债券利息	87,937,009.49	147,038,391.08
合计	114,706,228.01	151,243,439.99

(二)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4,648,885.67	31,532,722.76

(三)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1,124,331.27	78,038,676.95
1至2年	30,470,488.53	334,844,761.49
2至3年	202,103,928.00	229,944,761.49
3年以上	212,719,424.22	47,883,238.51
合计	516,418,172.02	690,711,438.44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财政局	38,620,000.00	9.37	3年以内；3年以上	往来款
	35,000,000.00	8.49	3年以上	借款
兵团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00	24.27	2-3年	往来款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76,000,000.00	18.45	2-3年	往来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性质或内容
二师交通局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1,760,858.78	7.71	1年以内	往来款
新疆福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6.07	2-3年	往来款
合计	306,380,858.78	74.36		

注释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95,930,000.00	1,320,578,594.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53,041.08	9,261,655.34
合计	1,501,983,041.08	1,329,840,250.17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1,200,000.00	181,200,000.00
保证借款	1,037,630,000.00	747,378,594.83
抵押借款	150,100,000.00	259,500,000.00
信用借款	47,000,000.00	132,500,000.00
合计	1,495,930,000.00	1,320,578,594.83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万元)				(万元)	(万元)
工商银行	2023/1/6	2025/11/28	RMB	1,000.00	
交通银行	2020/9/17	2027/9/17	RMB	1,200.00	
兵农行	2021/1/15	2024/1/12	RMB	500.00	
兵农行	2021/5/26	2024/5/24	RMB	2,000.00	
兵农行	2023/1/1	2025/12/29	RMB	1,000.00	
工商银行	2022/10/11	2025/10/10	RMB	1,000.00	
工商银行	2023/1/16	2026/1/9	RMB	1,000.00	
北京银行	2022/9/30	2024/9/29	RMB	200.00	
北京银行	2023/4/4	2025/4/3	RMB	200.00	
华夏银行	2023/3/9	2025/3/9	RMB	1,200.00	
华夏银行	2023/3/30	2025/3/30	RMB	1,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万元)	(万元)
华夏银行	2023/4/4	2025/4/4	RMB	200.00	
华夏银行	2022/11/21	2025/11/18	RMB	100.00	
华夏银行	2023/3/8	2025/3/8	RMB	90.00	
兵团农行	2022/8/23	2025/8/22	RMB	300.00	
兵团农行	2023/1/1	2025/12/29	RMB	1,300.00	
昆仑银行	2022/8/26	2024/8/25	RMB	800.00	
新疆银行	2022/12/27	2024/12/26	RMB	1,000.00	
兴业银行	2023/3/21	2026/3/19	RMB	10.00	
兴业银行	2023/3/31	2026/3/19	RMB	30.00	
兴业银行	2023/5/19	2026/5/17	RMB	20.00	
兴业银行	2023/3/30	2026/3/19	RMB	10.00	
中国银行	2022/3/23	2025/3/16	RMB	200.00	
民生银行	2022/10/26	2025/10/26	RMB	500.00	
民生银行	2022/11/16	2025/11/16	RMB	500.00	
民生银行	2022/12/21	2025/12/20	RMB	300.00	
民生银行	2023/1/5	2026/1/5	RMB	350.00	
乌鲁木齐银行	2019/9/24	2025/9/24	RMB	9,200.00	
国开行	2021/5/28	2033/5/27	RMB	350.00	
国开行	2021/5/28	2036/5/27	RMB	850.00	
建设银行	2021/2/1	2024/2/1	RMB	350.00	
建设银行	2021/2/10	2024/2/10	RMB	1,000.00	
农业银行	2023/5/18	2026/5/17	RMB	200.00	
农业银行	2023/5/24	2030/5/23	RMB	63.00	
农业银行	2023/5/24	2030/5/23	RMB	60.00	
农业银行	2023/6/6	2030/6/6	RMB	50.00	
建设银行	2008/5/30	2028/5/30	RMB	330.00	
喀什农商行	2020/9/11	2023/9/10	RMB	2,000.00	
华夏银行	2021/11/19	2023/11/18	RMB	7,000.00	
天山农商行	2020/9/28	2023/9/27	RMB	10,000.00	
天山农商行	2020/11/17	2023/11/16	RMB	6,400.00	
天山农商行	2020/11/30	2023/11/29	RMB	9,250.00	
天山农商行	2021/1/29	2024/1/28	RMB	12,000.00	
天山农商行	2021/2/4	2024/2/3	RMB	2,250.00	
天山农商行	2021/3/8	2024/3/7	RMB	7,37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万元)	(万元)
兴业银行	2021/4/2	2024/4/1	RMB	9,600.00	
兴业银行	2021/4/7	2024/4/6	RMB	9,600.00	
农发行	2022/12/26	2042/12/22	RMB	0.00	
乌鲁木齐农商行	2021/6/29	2023/6/28	RMB	22,000.00	
新疆银行	2022/12/14	2024/12/13	RMB	450.00	
农发行	2023/3/29	2043/3/28	RMB	500.00	
乌鲁木齐农商业行股	2020/10/26	2023/10/25	RMB	9,800.00	
新疆银行	2021/6/30	2023/6/29	RMB	1,750.00	
新疆银行	2022/5/26	2024/5/25	RMB	4,500.00	
天山农商行	2021/7/15	2023/7/14	RMB	850.00	
天山农商行	2021/7/12	2023/7/11	RMB	4,900.00	
建设银行	2017/7/17	2029/7/16	RMB	410.00	
新疆银行	2023/1/5	2025/1/5	RMB	300.00	
浦发村镇银行	2021/6/22	2026/6/20	RMB	200.00	
喀什农村商业银行	2020/9/11	2023/9/10	RMB		4,000.00
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0/9/28	2023/9/27	RMB		12,000.00
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0/11/17	2023/11/16	RMB		6,450.00
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0/11/30	2023/11/29	RMB		9,300.00
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1/2/4	2024/2/3	RMB		150.00
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1/3/8	2024/3/7	RMB		470.00
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1/4/26	2023/4/25	RMB		850.00
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1/7/12	2023/7/11	RMB		5,400.00
天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1/7/15	2023/7/14	RMB		900.00
合作联社	2020/1/29	2024/1/28	RMB		750.00
合作联社	2021/6/29	2023/6/28	RMB		22,000.00
合作联社	2020/10/26	2023/10/25	RMB		10,000.00
兴业银行（纾困资金贷款）	2021/4/2	2024/4/1	RMB		200.00
兴业银行（纾困资金贷款）	2021/4/7	2024/4/6	RMB		200.00
华夏银行	2021/11/19	2023/11/18	RMB		8,500.00
建设银行	2017/7/17	2029/7/16	RMB		400.00
新疆银行	2022/12/14	2024/12/13	RMB		300.00
新疆银行	2021/6/30	2023/6/29	RMB		1,750.00
新疆银行	2021/4/30	2023/4/29	RMB		15,000.00
新疆银行	2022/5/26	2024/5/25	RMB		5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万元)	(万元)
浦发村镇银行	2021/6/22	2026/6/20	RMB		100.00
工商银行	2022/11/28	2025/11/17	RMB		1,000.00
浦发银行	2022/6/24	2025/6/24	RMB		1,000.00
华夏银行	2022/3/4	2025/3/3	RMB		2,250.00
交通银行	2020/9/17	2027/9/17	RMB		1,200.00
北京银行	2021/9/14	2023/9/13	RMB		10,000.00
农业发展银行	2018/7/30	2023/7/4	RMB		3,237.86
乌鲁木齐银行	2019/9/24	2025/9/24	RMB		3,3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21/5/28	2023/5/28	RMB		85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21/2/26	2023/2/25	RMB		10,000.00
合计				149,593.00	132,057.86

注释 3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29,911,539.77	10,221,341.83

注释 3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18,420,000.00	510,420,000.00
保证借款	7,135,286,316.71	6,420,660,699.88
信用借款	2,714,952,583.88	1,348,200,000.00
质押借款	261,200,000.00	271,2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95,930,000.00	1,320,578,594.83
合计	8,933,928,900.59	7,229,902,105.05

(1)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60092022280312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6%。根据编号为 ZB6009202200000029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 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区分行签订编号为 A200200074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96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7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84 个月，贷款利率为 4.7%。根据编号为 2002000745-1 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CJ011012022000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5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4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 4.45%。

(4)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10000015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8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15%。

(5)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10000106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15%。

(6)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10000171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5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07%。

(7)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10000701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15%。

(8)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 66010120210000792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15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4.05%。

(9) 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0200006-2023 年（北京）字 0027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3.65%。根据编号为 0300200006-2023 北京（保）字 0006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0) 本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00200006-2023年(北京)字0027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285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850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36个月,其中15000万元贷款利率为3.95%,13500万元贷款利率为3.65%。

(11) 本公司于2023年3月7日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诚信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3)(诚信支行)借字第2023010900000004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贷款金额为300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300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4个月,贷款利率为3.95%。

(12) 本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诚信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21)(诚信支行)流贷字第2021071300015059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贷款金额为50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47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4个月,贷款利率为4.85%。

(13) 本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0697708的并购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100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84个月,贷款利率为4.00%。

(14)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1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00200006-2022年(北京)字01283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200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贷款利率为3.95%。

(15) 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65010901-2021(乌米)字0062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440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8159.71万元,借款期限为144个月,贷款利率为4.3%。根据编号为65010901-2020乌米(保)字0033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6) 本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第2022063000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150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44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贷款利率为4.35%。

(17) 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66010120220000815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24900.00万元,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44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 3.65%。

(18)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 ZX2300000428845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51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贷款利率为 3.75%。

(19)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 ZX23020000240958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69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69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贷款利率为 3.75%。

(20)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 ZX23030000247092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贷款利率为 3.75%。

(21)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 ZX23030000265403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贷款利率为 3.75%。

(22)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字 0058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 90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88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贷款利率为 4.1%。根据编号为 65010901-2020 年乌米（保）字 0020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3)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09 日与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喀农商 W2020-005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2000.00 万元整，根据编号为喀农商 W2020-0055-01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4）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7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英吉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叶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泽普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计四家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农信社贷字（2020）第 080020 号的《社团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农信借保字（2020）第 080020 号《农村信用社借款保证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5）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 年借字第 080023 号《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65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64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64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 年质字第 080023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存单质押担保。

（26）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0 年借字第 080025 号《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95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25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925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0 年质字第 080025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存单质押担保。

（27）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疆温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吐鲁番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计三家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 2021 年借字第 03012 号的《社团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20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12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1 年保字第 03012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8）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洛浦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莎车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计三家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 2021 年借字第 03013 号《社团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85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25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225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1 年保字第 03013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29）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伊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若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计三家签订编号为 2021 年借字第 03024 号《社团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925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737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737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1 年保字第 03024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30）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第 20210401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6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 96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兴银新保字（兵团一）第 202104010001 号《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1）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新借字（兵团）第 20210406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6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 96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兴银新保字（兵团一）第 202011060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2）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29 日与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精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疆北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什库尔干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和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托克逊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莎车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疆博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图什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疆玛纳斯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阿勒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疏附县农村合作联社签订编号 MCON202106293543566 号的《银团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44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20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

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22000.00 万元整。根据编号为 SUBC202106291214390《担保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3）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与华夏银行签订编号为“CJ011012021002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4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 7000.00 万元。其中划归到一年期内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700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CJ01（高保）21002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34）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签订编号 650109001-2022 年（营米）字 00054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850.8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850.80 万元整，100850.80 万元全部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240 个月；根据编号为 650109001-2022 年（营米）字 00010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5）本公司孙公司新疆恒汇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钢铁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乌钢（2017）22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4492.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792.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410.00 万元整，剩余 2382.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144 个月；根据编号为建乌钢（2017）22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签订编号为建乌钢（2017）2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由新疆恒汇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抵押。

（36）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2 年新银借字第 12017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450.00 万元整，剩余 2550.00 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24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2 年新银借保字第 12017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7）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1 年新银借字第 0602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扎帐，该笔借款余额为 1750.00 万元整，

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175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24 个月；根据《担保合同》，由新疆宝新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8)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与新疆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叶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疆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伽师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疏勒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疆北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计六家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 NC0N202010262535482 号的《银团最高额循环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8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98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36 个月；根据编号为 SUBL202010260864093 号《银团借款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9)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签订编号 650109001-2023 年（营米）字 00021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1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46.2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500.00 万元整，剩余 49546.20 万元全部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240 个月；根据编号为 650109001-2023 营米（保）字 0003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0)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12 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1 年借字第 03092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9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49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24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1 年保字第 03092 号《抵押合同》，由新疆宝新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41)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5 月 19 日与新疆银行签订编号为 2022 年新银借字第 0404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500.00 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 45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 24 个月，根据编号为 2022 年新银借保字第 04041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2）本公司孙公司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2021年07月15日与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1年借字第03093号的《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整，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850.00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850.00万元整，借款期限24个月，根据编号为2021年保字第03093号《担保合同》，由新疆宝新恒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43）本公司孙公司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于2021年06月22日与浦发村镇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3301202123037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900.00万元整，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800.00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200.00万元整，剩余600.00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24个月，根据编号为浦发DB33012021210164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由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44）本公司孙公司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于2023年01月05日与新疆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2年新银借字第120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整，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850.00万元整，其中划归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中金额为300.00万元整，剩余2550万元整计入长期借款，借款期限24个月。根据编号为2022年新银借抵字第12002号《抵押合同》，由新疆金石恒远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45）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300200006-2020年（北京）字0046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为4.15%，于2022年12月降息至4.0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18000万元，根据编号为0300200006-2020年（保证）字00465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46）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河南路支行签订编号为HTZ650616350LDZJ202100001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18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4.0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11400万元，其中350万元于2023年7月5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建乌河2021001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47)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河南路支行签订编号为HTZ650616350LDZJ202100002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82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4.0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17400万元,其中1000万元于2024年1月5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建乌河2021002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48)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集团农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17217RL20210807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9764万元,借款期限24个月,贷款利率为4.15%,于2022年9月22日降息至3.65%,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19000万元,根据编号为2021年乌保总字02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49)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17217RL20220302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2875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为4.15%,于2022年9月22日降息至3.65%,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28550万元,其中100万元于2023年9月21日到期,100万元于2024年3月2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2021年乌保总字02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0)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65012101-2021年(乌经)字008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借款期限24个月,贷款利率4%,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13400万元,根据编号为65012101-2022年乌经(保)字0001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1)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同中国农业银行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6601012022000035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3.55%,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19900万元,其中100万元于2023年12月21日到期,200万元于2024年6月2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66010120220006205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2)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770985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4 个月，贷款利率 3.6%，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 9900 万元，其中 100 万元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到期，100 万元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 202209291011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3)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0200006-2022 年（北京）字 0115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9700 万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贷款利率 3.55%，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 2970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 0300200006-2022 年（保）字 000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4)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0300200006-2022 年（北京）字 0143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贷款利率 3.65%，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 3000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 0300200006-2023 年（保）字 0001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5)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0810238 号的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 24 个月，贷款利率 3.55%，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 15000 万元，其中 100 万元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到期，100 万元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 0810238_001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6)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同华夏银行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CJ0110120230007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借款期限 24 个月，贷款利率 3.6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 6000 万元，其中 600 万元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到期，600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到期，

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CJ0110120230007-11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7)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同华夏银行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签订编号为CJ011012023002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借款期限24个月，贷款利率3.6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6000万元，其中600万元于2023年9月21日到期，600万元于2024年3月2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CJ0110120230022-11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8)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1日同中国农业银行乌鲁木齐兵团分行签订编号为66010120220000816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3.55%，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29500万元，其中500万元于2023年12月21日到期，800万元于2024年6月2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66010120220009422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59)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881004122082600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借款期限24个月，贷款利率4.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5800万元，其中200万元于2023年8月20日到期，600万元于2024年3月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88100412208260001201《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0)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410219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4.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4750万元，其中250万元于2023年10月26日到期，250万元于2024年4月26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公高保字第DB2200000072386《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1)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41428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4.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4750万元，其中250万元于2023年11月26日到期，

250万元于2024年5月26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公高保字第DB2200000072386《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2)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200000042081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4.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2850万元，其中150万元于2023年12月21日到期，150万元于2024年6月2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公高保字第DB2200000072386《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3)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5日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公流贷字第ZX2300000042351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4.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7000万元，其中350万元于2023年7月5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公高保字第DB2200000072386《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4)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同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2年新银借字第1103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期限24个月，贷款利率4.0%，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9900万元，其中900万元于2023年12月21日到期，100万元于2024年6月2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2022年新银借保字第11030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5)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同乌鲁木齐银行诚信支行签订编号为乌行(2019)(诚信支行)借字第201909240000303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55000万元，借款期限72个月，贷款利率5.2%，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20500万元，其中2300万元于2023年9月26日到期，2300万元于2023年12月26日到期，2300万元于2024年3月26日到期，2300万元于2024年6月26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乌行(2019)(诚信支行)抵押201909240000042的《资产抵押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以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资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根据编号为乌行(2019)(诚信支行)抵押201909240000039的《借款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恒兴蔬菜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新疆九鼎盛和果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6)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同乌鲁木齐银行诚信支行签订编号为鸟行（2022）（诚信支行）借字第 202209190000100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24 个月，贷款利率 4.0%，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 5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鸟行（2023）（诚信支行）保证字第 2023022700000061 号《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7) 本公司孙公司乌鲁木齐九鼎雪域食品冷冻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东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WLMQZX2110120220144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9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 3.99%，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00 万元，其中 50 万元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到期，50 万元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 WLMQZX21(高保) 22014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8) 本公司孙公司乌鲁木齐九鼎雪域食品冷冻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202301060003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 3.9%，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95 万元，其中 5 万元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到期，5 万元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兴银新高保（兵团）20230106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9) 本公司孙公司乌鲁木齐九鼎雪域食品冷冻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与哈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JX023060808866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 3.9%，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BZX023060800014492 号的《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产品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0)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编号为 6510201506100000139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69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5 年，贷款利率为 4.65%。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6500 万元，其中 400 万元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到期，450 万元于 2024 年 5 月 25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 6510201506100000139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1)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202303020001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 3.9%，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795 万元，其中 5 万元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到期，5 万元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兴银新高保（兵团）20230302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2)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202305300001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 3.9%，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 万元。根据编号为兴银新高保（兵团）202303020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3)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支行签订编号为 CJZX0110120230012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7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 3.8%，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700 万元，其中 45 万元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到期，45 万元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 CJZX01（高保）23000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4)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支行签订编号为 CJZX0110120230008 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利率 3.8%，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 万元。根据编号为 CJZX01（高保）23000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5)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编号为 6510202101100001709 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4950 万元，借款期限 12 年，贷款利率 4.65%，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 4325 万元，其中 175 万元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到期，175 万元于 2024 年 5 月 25 日到期，为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 6510202101100001709 号的《担保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6)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202301290001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贷款利率3.9%，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万元，其中10万元于2023年9月21日到期，20万元于2024年3月2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兴银新高保（兵团）202301290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7) 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202305060101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贷款利率3.9%，截止2023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万元，其中10万元于2023年9月21日到期，10万元于2024年3月21日到期，为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根据编号为兴银新高保（兵团）2023050601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新疆九鼎农业集团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78)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末贷款余额为82,199.18万元，信用借款54,095.26万元，保证借款28,806.92万元。

注释34.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募公司债16十二师		799,500,000.00
私募公司债20新师01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期票据20农十二师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20农十二师02		500,000,000.00
公募公司债21新师01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公募公司债21新师02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公募公司债21新师03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私募公司债22新师03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私募公司债22新师0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企业债22新师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23农十二师01	750,000,000.00	
合计	4,620,000,000.00	5,169,500,000.00

注释35.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70,145,093.47	136,869,611.46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4,318,929.27	33,870,115.10
合计	135,826,164.20	102,999,496.36

注释 3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6,864,091.81	126,864,091.81
专项应付款	122,429,302.77	122,553,105.44
合计	249,293,394.58	249,417,197.25

(一)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其他款	126,864,091.81	126,864,091.81
合计	126,864,091.81	126,864,091.81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二)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十二师财务局等拨入专项资金	122,429,302.77	122,553,105.44

注释 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天润乳制品加工等项目	318,306,842.53	237,958,067.07
黑液资源化综合利用等项目		42,420.00
中瑞恒远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40,387,945.75	40,725,445.75
九鼎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8,120,809.24	72,378,870.04
宝新审计循环经济与资产收益二期	1,460,340.24	1,530,436.56
合计	428,275,937.76	352,635,239.42

注释 38.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82,894,080.82	1,082,894,080.8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0,596,900.00	70,596,900.00
合计	1,153,490,980.82	1,153,490,980.82

说明：本公司股权变动情况见附注一、（一）公司历史沿革。

注释 39.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国开发展基金优先股	160,860,000.00	160,860,000.00

注释 4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4,378,903,542.46			4,378,903,542.46
拨款转入	22,040,850.71			22,040,850.71
合计	4,400,944,393.17			4,400,944,393.17

注释 41.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2,352.28			132,352.28

注释 4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287,191.80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287,191.8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942,144.5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其他分配		
未分配利润	-83,345,047.27	

注释 4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37,920,425.70	3,088,992,271.10	4,275,799,888.38	3,885,770,148.69
其他业务	156,444,128.01	158,443,787.36	158,581,847.72	138,082,607.59
合计	3,694,364,553.71	3,247,436,058.46	4,434,381,736.10	4,023,852,756.2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537,920,425.70	3,088,992,271.10	4,275,799,888.38	3,885,770,148.69
建材生产销售业	55,534,792.48	52,503,133.97	51,270,731.37	48,555,498.89
乳制品加工业	1,389,185,619.96	1,103,641,496.15	1,233,464,515.70	1,009,766,760.57
服装生产业	25,313,524.38	23,398,154.51	25,628,863.23	23,383,996.82
贸易批发业	1,967,124,697.14	1,836,860,513.42	2,797,378,626.67	2,669,978,272.20
电器制造业	3,662,360.08	2,704,861.61	26,109,102.49	20,026,649.68
运输服务业	27,717,275.64	25,747,698.70	70,877,066.69	64,101,496.22
建筑施工业	69,382,156.02	44,136,412.74	71,070,982.23	49,957,474.31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56,444,128.01	158,443,787.36	158,581,847.72	138,082,607.59
其他业务	156,444,128.01	158,443,787.36	158,581,847.72	138,082,607.59
合计	3,694,364,553.71	3,247,436,058.46	4,434,381,736.10	4,023,852,756.28

注释 4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16,617.12	2,878,070.99
教育费附加	1,975,679.58	1,513,465.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3,195.88	527,926.50
印花税	3,847,408.38	3,803,446.72
土地使用税	9,300,202.42	9,382,945.82
房产税	12,665,488.95	11,450,628.97
车船税	27,441.40	23,305.65
土地增值税及其他	5,149,732.92	5,428,800.17
合计	37,725,766.65	35,008,590.72

注释 45.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7,407,262.92	92,545,697.36
减：利息收入	26,025,892.72	20,552,631.69
汇兑损益	347,272.73	-22,564.3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946,004.82	2,262,138.94
合计	73,674,647.75	74,232,640.25

注释 46.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582,426.98	19,869,101.33
递延收益摊销	145,000.02	86,666.67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936.95	748.39
进项税加计抵减	102,186.13	519,263.60
其他	2,080,557.23	2,321,154.66
合计	24,914,107.31	22,796,934.65

注释 47.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48,296.97	1,624,696.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514,344.3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49,680.62	1,836,968.44
合计	16,912,321.98	3,461,664.89

注释 4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590,849.80	-481,826.60

注释 4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2,889.64	128,671.64

注释 5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567,559.52	6,208,632.98	3,567,559.52

注释 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60.00		20,06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3,173,792.70	22,659.66	13,173,792.70
其他	2,473,915.01	7,792,635.62	2,473,915.01
合计	15,667,767.71	7,815,295.28	15,667,767.71

注释 5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456,237.16	27,222,287.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1,512.58
合计	29,456,237.16	27,373,799.92

注释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425,425.60	109,227,777.41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590,849.80	481,826.60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462,794.21	81,178,594.37
使用权资产折旧	7,626,318.94	3,072,323.91
无形资产摊销	10,543,482.60	12,175,960.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20,187.43	22,523,357.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2,889.64	4,901,862.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8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7,407,262.92	92,545,697.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12,321.98	-3,461,66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6,130.48	22,89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817.25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01,981.42	-42,603,569.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359,297.95	-736,474,340.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003,620.54	621,862,270.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780,079.49	165,501,929.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04,063,699.32	2,805,347,088.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18,368,561.46	2,021,242,481.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4,304,862.14	784,104,607.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期余额
一、现金	1,804,063,699.32	2,805,347,088.53
其中：库存现金	90,317.19	13,818.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03,973,382.13	2,805,333,270.38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4,063,699.32	2,805,347,088.53

注释 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81,058,073.19	保证金
存货	136,519,519.65	借款的抵押物
投资性房地产	1,886,567,428.60	借款的抵押物
合计	2,904,145,021.44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处置子公司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电器制造及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投资管理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纺织品、服装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国运天成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建材生产与销售	40.00	40.00	投资设立
新疆西能韦尔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仪器仪表制造业	35.00	35.00	投资设立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农产品销售	95.00	95.00	投资设立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乳制品生产与销售	31.10	31.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业	96.00	9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乌鲁木齐市中瑞恒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	金融业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九鼎金盛祥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农业		40.00	权益法
乌鲁木齐北园春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其他金融业		44.75	权益法
乌鲁木齐市九鼎富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其他金融业		32.50	权益法
阿拉尔市供销九鼎农产品经营有限公司	新疆阿拉尔市	新疆阿拉尔市	批发业		34.00	权益法
乌鲁木齐天润爱科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新疆博润农牧有限公司	新疆图木舒克市	新疆图木舒克市	农副食品加工业		8.00	权益法
新疆宝新昌佳石灰制品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45.00		权益法
新疆联宇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业		35.00	权益法
乌鲁木齐市天恒基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商务服务业		20.00	权益法
新疆丝路恒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批发业		35.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山东高速新疆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35.00	权益法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财务局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十二师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环宇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乌鲁木齐天源兴业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通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十二师公路养护所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华宇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华宇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新疆聚鑫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宝钢八钢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佳域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程伟	子公司少数股东
于洪卫	子公司少数股东
陈宝红	子公司少数股东
孔繁军	子公司少数股东
孔静	子公司少数股东
刘延生	子公司少数股东
凌李萍	子公司少数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王兵	子公司少数股东
田大华	子公司少数股东
田文瑞	子公司少数股东
柴群	子公司少数股东
葛斌	子公司少数股东
张爱丽	子公司少数股东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表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2014/10/28	2023/10/2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	2021/11/11	2023/11/10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2/24	2026/2/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100.00	2022/11/16	2025/11/1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2023/6/21	2024/6/20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250.00	2023/1/12	2025/1/1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3/17	2024/3/1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6/27	2025/6/26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任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2022/2/23	2024/2/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1/29	2024/1/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900.00	2022/11/9	2025/11/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	2022/11/18	2025/11/1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	2023/1/9	2025/11/1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2/24	2026/2/2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	2023/3/17	2025/11/1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5/24	2026/5/2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3/17	2026/3/1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600.00	2021/1/1	2024/1/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	2023/2/16	2024/2/1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12/15	2023/12/1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新疆天恒基投资	20,000.00	2023/4/3	2026/4/3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润丰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有限公司	600.00	2023/3/17	2024/3/1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润丰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有限公司	980.00	2023/4/28	2024/4/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润丰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有限公司	1,000.00	2022/9/28	2023/9/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润丰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有限公司	1,000.00	2022/9/19	2023/9/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润丰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有限公司	1,000.00	2022/12/23	2023/12/2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4/4	2025/4/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9,900.00	2022/9/30	2024/9/2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23/3/15	2025/3/1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23/3/30	2025/3/30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23/4/4	2025/4/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1,400.00	2021/2/1	2024/1/3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7,400.00	2021/2/10	2024/2/9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	2020/7/29	2023/7/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3/1/16	2026/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9,700.00	2022/10/11	2025/10/10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9,500.00	2023/1/1	2025/12/2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9,900.00	2022/8/23	2025/8/2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	2021/9/22	2024/9/2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28,550.00	2022/3/23	2025/3/1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聚鑫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16,500.00	2021/5/28	2036/5/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德盈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325.00	2021/5/28	2033/5/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8/1	2023/8/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4/28	2024/4/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1/20	2024/1/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	2022/12/27	2023/1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任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	2022/12/7	2023/1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3,500.00	2023/2/24	2024/2/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9/5	2023/9/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9/28	2023/9/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1,250.00	2021/1/29	2024/1/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2,860.00	2023/6/27	2024/6/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850.80	2022/12/25	2042/12/22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6/27	2024/6/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20/9/11	2023/9/10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23/4/20	2024/4/19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3/24	2024/3/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9,600.00	2021/4/2	2024/4/1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9,600.00	2021/4/7	2024/4/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12/9	2023/12/8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9,920.00	2023/1/17	2024/1/1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23/3/24	2024/3/23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宝新恒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800.00	2022/12/5	2023/11/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宝新恒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999.50	2022/12/5	2023/12/5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恒基仓储有限公司	5,000.00	2023/5/24	2024/5/24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宝新恒远物流有限公司	9,800.00	2020/10/27	2023/10/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748.57	2023/06/26	2024/06/26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芳婷针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151.43	2022/09/27	2023/08/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宏宇泰基建筑有限公司	500.00	2023/4/28	2025/4/27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福乐麦客面粉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2023/6/1	2024/5/31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海川麦客面粉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2022/7/25	2023/7/24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任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新疆海川麦客面粉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2022/8/16	2023/8/15	否
合计		906,835.3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587,780.62	14,538,100.00
其他应收款	5,024,831,389.35	4,760,923,920.16
合计	5,045,419,169.97	4,775,462,020.16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14,538,100.00	14,538,100.00
新疆绿洲国民村镇银行	1,02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	5,029,680.62	
合计	20,587,780.62	14,538,100.00

(二)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969,192,637.11	1,705,285,167.92
1—2年	1,169,872,257.49	1,169,872,257.49
2—3年	958,801,725.30	958,801,725.30
3年以上	933,549,845.99	933,549,845.99
小计	5,031,416,465.89	4,767,508,996.70
减：坏账准备	6,585,076.54	6,585,076.54
合计	5,024,831,389.35	4,760,923,920.16

2.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031,416,465.89	6,585,076.54	5,024,831,389.35	4,767,508,996.70	6,585,076.54	4,760,923,920.16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5,031,416,465.89	6,585,076.54	5,024,831,389.35	4,767,508,996.70	6,585,076.54	4,760,923,920.16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31,416,465.89	100.00	6,585,076.54	0.13	5,024,831,389.35
组合1：账龄组合	12,028,163.81	0.24	60,140.82	0.50	11,968,022.99
组合2：无风险组合	5,019,388,302.08	99.76	6,524,935.72	0.13	5,012,863,366.36
合计	5,031,416,465.89	100.00	6,585,076.54	0.13	5,024,831,389.3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67,508,996.70	45.87	6,585,076.54	0.14	4,760,923,920.16
组合1：账龄组合	12,028,163.81	0.25	60,140.82	0.50	11,968,022.99
组合2：无风险组合	4,755,480,832.89	45.62	6,524,935.72	0.14	4,748,955,897.17
合计	4,767,508,996.70	100.00	6,585,076.54	0.14	4,760,923,920.16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00,405.23	2,002.03	0.50
1-2年	10,008,450.58	50,042.25	0.50
2-3年	1,619,308.00	8,096.54	0.50
合计	12,028,163.81	60,140.82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585,076.54			6,585,076.5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585,076.54			6,585,076.54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新疆国运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9,853,220.06	5.36	809,559.66
乌鲁木齐信诚信典当有限公司	230,500,000.00	4.58	691,500.00
新疆昌茂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775,550.77	3.59	542,326.65
新疆希望电子有限公司	156,163,213.40	3.10	468,489.64
新疆希望爱登堡电梯有限公司	140,742,304.92	2.80	422,226.91
合计	978,034,289.15	19.44	2,934,102.86

注释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方法				
新疆芳婷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2,754,000.00	12,754,000.00		12,754,000.00
新疆国运天成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034,249.12	42,034,249.12		42,034,249.12
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2,870,000.00	82,870,000.00		82,870,000.00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546,000.00	12,546,000.00		12,546,000.00
新疆九鼎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4,184,924.65	334,184,924.65		334,184,924.65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66,751,837.17	666,751,837.17		666,751,837.17
新疆宝新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新疆中瑞恒远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30,827,845.20	2,130,827,845.20		2,130,827,845.20
新疆西能韦尔电气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新疆文广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280,000.00	34,280,000.00		34,280,000.00
新疆丝路天山国际食品城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596,039,200.00	596,039,200.00	74,811,100.00	670,850,300.00
新疆丝路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乌鲁木齐市中瑞恒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新疆宝新昌佳石灰制品有限公司	权益法	41,539,479.30	41,539,479.30	4,767,160.82	46,306,640.12
山东高速新疆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52,500,000.00	52,500,000.00		52,500,000.00
合计		4,309,827,535.44	4,309,827,535.44	79,578,260.82	4,389,405,796.26

注释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85,181,336.00	133,778,523.56	118,418,086.83	150,701,316.63

2.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列示如下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段内转让	85,181,336.00	133,778,523.56	118,418,086.83	150,701,316.63
资金占用费	82,840,813.03	133,778,523.56	117,406,980.33	150,701,316.63
租金	2,340,522.97		1,011,106.50	
合计	85,181,336.00	133,778,523.56	118,418,086.83	150,701,316.63

注释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67,160.82	1,412,591.8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20,955.48	14,040,662.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产生的投资收益	6,049,680.62	1,836,968.44
合计	29,437,796.92	17,290,222.73

注释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475,360.21	-25,361,213.02
加：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1,992.38	345,656.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00,772.00	73,694.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75,376.36	15,480,090.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8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37,796.92	-17,290,22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552,118.81	-251,647,999.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8,783,900.30	367,933,122.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26,765.10	89,473,249.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1,138,950.07	276,513,377.9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23,800,319.75	238,713,120.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2,661,369.68	37,770,257.56

